

证券代码：920405

证券简称：海希通讯

公告编号：2025-151

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松江区莘砖公路 518 号 15 幢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王小刚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045,99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4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005,99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3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总经理李春友、联席总经理郑晓宇、副总经理蔡丹、财务总监闵书晗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马志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45,99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下属公司增资并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19,24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3%；反对股数 26,74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国成（浙江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未参加会议，亦未进行表决。

（三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1	《关于 提名马 志光先 生为第 四届董	4,525,188	100%	0	0%	0	0%

	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					
2	《关于对全资下属公司增资并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4,498,442	99.41%	26,746	0.59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浩男、连宸弘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等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会实际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公告中所载明的议案相符，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刘荣	独立董事	离任	2025 年 11 月 12 日	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	审议通过
马志光	独立董事	任命	2025 年 11	2025 年第五次	审议通过

			月 12 日	临时股东会	
--	--	--	--------	-------	--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4 日